

【唐·石刻】

献陵石犀

【高209厘米 通长340厘米 宽85厘米 重约10000千克】唐贞观九年（635年）雕琢，陕西三原县北永合村唐高祖李渊陵墓，现原件由西安碑林博物馆收藏。

石犀用整块附近产的青石材料雕琢而成。该犀牛形象为张目、合口，头上并没有人们通常想象的，犀牛那种醒目而尖利的犀角，仅是有一个似肉瘤似隆起的圆鼓包；脚有三趾，作缓步走动的姿态。其右前足的石座侧面刻有隶书铭文“高祖怀远之德”六字，由于长期岁月磨蚀，今仅能够辨出“祖”、“怀”、“德”三字。因该石犀曾常年侧身倒伏在地，故其躯体左侧的整齐鳞甲纹和不规则的圈纹仍依稀可见，而躯体右侧刻痕则风化磨损得异常厉害。

这件作品在雕刻风格上承袭了汉魏石刻稳重、质朴的特点，但刀法上则更加写实、精确，显露了初唐雕刻艺术日趋成熟的处理手法。使得这件体型高大的石犀，整体比例准确，形象生动逼真，反映了当时雕刻家对这种动物造型的整体把握。

犀牛虽是身体庞大，却是胆小不伤人的动物。只有当其受伤或陷入困境时，往往会凶猛异常的冲向敌人，用头上的角猛刺对方。再加上其厚实而极富坚韧的表皮防护，古代战甲就多以犀牛、鳄鱼的皮革制成。不难想象捕杀犀牛是异常危险的事。但中国人很早就知道了犀牛角是上乘的中药，猎杀犀牛始终就未曾停止过。但由于人为的捕杀，到唐代时，犀牛已较为罕见，一般人对犀牛的认识也很模糊，献陵石犀在总体特征上把握的基本不走形实属不易。如明李时珍的《本草纲目》中的犀牛竟画走了样，古人之所以弄不清犀牛的正确形象，可能因为犀牛身处

荒蛮之地，除了南方边远地区的少数猎人，中原人至多是通过犀角才知世界上还有犀牛这种动物，更别说能够看到犀牛了。唐代帝王陵墓石刻的题材相当广泛，像献陵石犀这样高大而且写实的石质犀牛，在雕刻史上是绝无仅有的，所以无论从题材上，还是从雕刻技法上，它都无愧于“国之瑰宝”的称誉。



石刻 唐 献陵石犀

中国古代曾有三种犀牛存在：大独角犀（印度犀）、小独角犀（爪哇犀）和双角犀（苏门达腊犀）。到了清朝，南方各省发出公告：不许民间乱捕犀牛，只许官方猎杀。当时最多出动上千官兵，一次能捕几十头犀牛。如此疯狂捕杀犀牛角更显得珍贵，但据当时官方资料，在1900年到1910年，仅10年间，官方和民间进贡的犀牛角就有300多支，这还不包括偷运到国外的！到了1916年最后一头双角犀被捕杀；1920年最后一头大独角犀被捕杀；1922年最后一头小独角犀被捕杀，之后，没人在中国再看到

任何一种犀牛。

献陵，是唐高祖李渊的陵墓，位于陕西三原县永合村。献陵的南神门外立华表和犀牛各一对，一方面反映出李渊对犀牛的喜爱，另一方面也可能是这种大型动物能最大程度地满足李渊夸威德于当代、名垂后世的心愿。按《唐书·南蛮传》中有林邑国（今越南中部南侧一带）向中国赠送活犀的记载。李渊非常喜欢。犀牛的寿命一般为30~40年。李渊是在贞观九年去世的，故石犀的雕刻距离“林邑国献生犀”之“贞观初”在时间上十分接近。唐太宗李世民就特意把石犀置于其父亲陵墓前。此石犀的形象与现在的爪哇犀的特征一致。爪哇犀的独角只有25厘米（雄性），雌犀角更小，只是一个圆形“角瘤”，此石犀鼻子上的角即呈圆形“角瘤”状，可知是雌性爪哇犀。尤为惊人一致的是爪哇犀皮肤有厚褶，背部三条褶上下完全连接，突起的褶皱十分明显，此石犀也照样刻画出来。所以说这件石犀本身理应视为中外友好往来的纪念物。

古书记载，有一种犀牛角名通天犀，有白色如线贯通首尾，被看做为灵异之物，故称灵犀，用来通晓彼此的心灵，“一点通”的想象也由此而来。唐代诗人李商隐就曾写下“身无彩凤双飞翼，心有灵犀一点通”的传世佳句。

（本专栏文图由吴杰专供）

45